

郵寄地點及電話： 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地址：10556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2 段 342 號 電話：(02)27721350 (分機)311~328
--------------------------	---

填表時請注意：一、本意見不必另備文。

二、建議理由及辦法請針對公告圖說範圍內盡量以簡要文字條列。

三、「編號」欄請免填。

四、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

五、請到公開展覽處參閱圖說(草案)或描繪所需位置，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
(成本費自理)供用。

建議位置及修正意見圖

「北門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公開展覽案公民或團體意見表				
編號	陳情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備註
	一、土地標示： 區 段 小段 地號 二、門牌號： 區 路 段 街 弄 巷 號 三、陳情人電話：			是否列席 內政部重 要濕地審 議小組會 議。 ☐ 是 ☐ 否

申請人或其代表：

蓋章

地址：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月 日



「北門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功能分區(草案)示意圖

濕地系統功能分區劃設原則、劃設區域及管理目標

本計畫重要濕地範圍內之土地得為農業、漁業、鹽業及建物等從來之現況使用；但其使用違反其他法律規定者，依其規定處理。

功能分區	管制規定	劃設原則及區域	管理目標	面積 (公頃)
核心保育區	為保護濕地重要生態，以容許生態保護及研究使用為限。	1. 井仔腳北側鹽田區域。 2. 黑面琵鷺、高蹺鴿、東方環頸鴿、反嘴鴿等指標生物棲息環境。	● 生態調查監測與科學研究 ● 保護水鳥重要棲息環境	39.49
生態復育區	為復育遭受破壞區域，以容許生態復育及研究使用為限。	1. 台 61 以東鹽田區域。 2. 高蹺鴿、反嘴鴿等指標生物棲息及繁殖環境。 3. 鷓鴣科覓食區 4. 水鳥繁殖區（東方環頸鴿、高蹺鴿） 5. 中華耳螺及大員牙蟲生育地。	● 生態調查監測與科學研究 ● 復育水鳥繁殖區 ● 維護鹽田紋理及鹽沼生態	63.46
環境教育區	為推動濕地環境教育，供環境展示解說使用及設置必要設施。	1. 井仔腳南側鹽田區域。 2. 鷺鷥營巢區（中白鷺及小白鷺）	● 生態調查監測與科學研究 ● 推動環境教育及生態旅遊	21.51
其他分區（河口）	其他供符合明智利用原則之使用。	1. 急水溪河口區域 2. 海茄苳及欖李等紅樹林生育地。 3. 鷺鷥營巢區及水鳥覓食區。 4. 角眼沙蟹、文蛤、赤嘴蛤及石礮生育地。	● 生態調查監測與科學研究 ● 養護沙洲、潮間帶灘地 ● 保育急水溪口之紅樹林及其區內之鷺鷥繁殖	490.56
其他分區（海域）		1. 王爺港汕東側變遷線現況以西區域。 2. 東方環頸鴿繁殖區（沙洲）。 3. 大杓鷗、小燕鷗、黑翅鳶等指標物種棲息與東方環頸鴿繁殖區（沙洲）。 4. 台南斧蛤、文蛤、赤嘴蛤及石礮生育地。 5. 王爺港汕沙洲及海域為鰻魚苗採捕區。	● 生態調查監測與科學研究。 ● 海岸及沙洲防護。 ● 可持續性之漁業活動。	775.04
其他分區（潟湖）		1. 王爺港汕東側變遷線現況以東之潟湖區域。 2. 依漁業法劃定之範圍，如牡蠣養殖與文蛤放養。 3. 公有地之養殖區。 4. 潟湖區為和尚蟹及清白招潮及梭子蟹棲地。	● 生態調查監測與科學研究。 ● 可持續性之漁業活動。	400.94

備註：表內面積應以核定計畫圖經釘樁測量、地籍逕為分割結果為準。

允許明智利用項目

功能分區	編號	允許明智利用項目	說明
育區 核心保	核心	1. 生態保護、監測及科學研究。 2. 經主管機關許可之棲地維護及管理措施。	井仔腳北側鹽田區域
育區 生態復	生復	1. 生態保護、監測及科學研究。 2. 經主管機關許可之生態復育措施與管理工作。 3. 經主管機關許可鳥類繁殖棲地保水設施之設置或修繕。	台 61 以東鹽田區域
育區 環境教	環教	1. 生態保護、監測及科學研究。 2. 賞鳥、生態旅遊或其他環境教育活動。 3. 經主管機關許可之綠能設施。	井仔腳南側鹽田區域
其他分區	其他 (河口)	1. 生態保護、監測及科學研究。 2. 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之河、海岸防護行為及工程。 3. 「保安林」依森林法之林業使用。 4.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合法設施之修建或改建。 5. 合乎漁業法等相關規定之漁業行為。 6. 居民既有採捕及垂釣活動。 7. 經主管機關許可之防洪疏濬工程。 8. 經主管機關許可之綠能設施。	急水溪河口區域
	其他 (海域)	1. 生態保護、監測及科學研究。 2. 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之河、海岸防護行為及工程。 3. 「保安林」依森林法之林業使用。 4. 合乎漁業法等相關規定之漁業行為。 5. 經主管機關許可之綠能設施。	王爺港汕東側變遷線現況以西區域
	其他 (潟湖)	1. 生態保護、監測及科學研究。 2. 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之河、海岸防護行為及工程。 3. 合乎漁業法等相關規定之漁業行為。 4. 賞鳥、生態旅遊或其他環境教育活動。	王爺港汕東側變遷線現況以東區域

保育、復育、限制或禁止行為、維護管理之規定或措施

北門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之保育、復育、限制或禁止行為、維護管理之規定或措施，除依濕地保育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外，亦應依本保育利用計畫之允許明智利用項目及管理規定辦理。

一、濕地保育法第 25 條規定

非經主管機關許可，重要濕地範圍內禁止從事下列行為。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一)擅自抽取、引取、截斷或排放濕地水資源及改變原有水資源系統。
- (二)挖掘、取土、埋填、堆置或變更濕地地形地貌。
- (三)破壞生物洄游通道及野生動植物繁殖區或棲息環境。
- (四)於重要濕地或其上游、周邊水域投放化學物品，排放或傾倒污(廢)水、

廢棄物或其他足以降低濕地生態功能之污染物。

(五)騷擾、毒害、獵捕、虐待、宰殺野生動物。

(六)未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之砍伐、採集、放生、引入、捕撈、獵捕、撿拾生物資源。

二、管理規定

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管理規定，分為共同管理規定及各功能分區管理規定，分述如下：

(一)共同管理規定

1. 本濕地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之土地得為農業、漁業及建物等從原來之現況使用。但其使用違反其他法律規定者，依其規定處理。
2. 濕地範圍內之水門使用，除水利權責單位外，主管機關於進行濕地明智利用經營管理時，若有需要得向水利權責單位申請，並協調水利權責單位使用時機。
3. 禁止任何污染水質之行為。未來新增計畫排放之污水，應符合「重要濕地內灌溉排水蓄水放淤給水投入標準」規定。
4. 有關海岸防護、河川整治及防洪水利設施之設置：海岸防護區、水道治理計畫線、用地範圍線、排水設施範圍線、海堤區及河川區域線範圍內，相關河、海堤整建、修復、搶修險及疏濬之各項行為，由水利主管機關依水利法及海岸管理法等規定辦理，同時副知主管機關。
5. 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各級道路之維護、橋樑維護管理、防救災需求之緊急橋梁及道路修復、必要之公共服務設施、公用設備、自來水管線及設施、橋樑、通信及為保護環境必要之相關設施，皆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法規辦理，同時副知主管機關。
6. 有關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之舢舨、漁筏兼營娛樂漁業者，依「臺南市潟湖區舢舨漁筏兼營娛樂漁業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辦理。
7. 主管機關或受主管機關委託得以空拍機執行研究、監測或巡視等工作，其他單位或個人使用空拍機應先向主管機關申請，經許可後，方可進入拍攝。
8. 於本計畫範圍內設置之綠能設施應符合濕地設置再生能源設施之相關設施規範且向主管機關申請許可後始得設置。
9. 候鳥遷徙路線上禁止架設風力發電相關設施。
10. 保育利用計畫範圍內禁止從事下列行為。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1)任意丟擲垃圾、傾倒垃圾、任何事業廢棄物，包括農漁業事業廢棄物、營建廢棄物廢土及放置違章構造物及其他破壞自然環境。
 - (2)於濕地上空進行干擾野生動物之行為，如放風箏、天燈、拖曳傘、廣告氣球、熱氣球、遙控飛機或輕航機等。
 - (3)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管制事項。

(二)各功能分區管理規定

本濕地視生態環境共劃設 3 種功能分區，包括環境教育區、管理服務區及其他分區，各功能分區管理規定如下：

功能分區	編號	管理規定	備註
育區 核心保	核心	1. 自行車道應告示或宣導，避免遊客干擾生物棲息。	井仔腳 北側鹽 田區域
生態復育區	生復	管理原則乃「仿晒鹽期之淺水灘」，提供淺水域(3~10 cm)供高蹺鴿、東方環頸鴿等水鳥繁殖所需，管理規則及注意事項如下： A. 若久旱不下雨，復育區中的淺水池塘如有乾掉，則需以從抽水機開始從鄰近水域抽水灌入復育區。尤其每年 9 月雨季後至 3 月春雨來之前，或繁殖季 2 個颱風間因池水蒸發完變成乾地。 B. 抽水時依序從較高淺水池讓水漫淹至最後淺水池，使最後淺水池水位達 2 公分，然後關閉電源(或柴油幫浦)讓水繼續流動，此時部分海水會流入北邊的蘆葦池塘。 C. 當地最高處淺水池水位下降，泥土或瓦盤開始裸露，只剩部分區域有積水，則再次抽取海水補充至淺水池。 D. 每次抽水時需有專職人員在場照顧，隨時排除障礙；並紀錄每次抽水起迄時間，作為未來工作參考。 E. 每年 3 月南風起，水鳥繁殖期開始，高蹺鴿與東方環頸鴿會進入巢區踏巢位(選擇築巢領域)，3 月 15 日前應提供蘆葦、海雀稗或稻草等枯葉做為高蹺鴿築巢軟材料(東方環頸鴿會自行選已提供之細石或貝殼碎屑為巢材)。 F. 如遇淺水池土堤崩塌或潰堤，則立即進行修補，以維持 2~5 公分水位。暴雨後大範圍修補，可用小型機具，但需迴避土堤上的鳥巢。 G. 每年 2 月(東方環頸鴿)及 4 月(高蹺鴿)復育區的小鳥陸續孵出，野狗或家犬嗅到腥味，進入繁殖區獵捕幼雛(約 7~8 周才會飛)，專責人員需將狗趕出復育區。如專責人員無法獨自完成，得以鐵絲網圍在繁殖區四周，或向本市動物保護處請求協助。	台 61 以 東鹽田 區域
環境教育區	環教	1. 重要動植物資源保護，得優先於本分區內設置宣導、警告及防護隔離設施。 2. 自行車道於鴿科繁殖期應告示或宣導，避免遊客干擾生物棲息。	井仔腳 南側鹽 田區域
其他分區	其他 (河口)	1. 紅樹林不得任意砍伐，鷺鷥巢區不得干擾，如有學術研究或防洪疏浚需求應徵得主管機關同意。 2. 廢棄漁具應管理或回收，不應隨地棄置。 3. 禁止沙灘車登沙洲。 4. 涉及都市計畫部分依其土管相關規定辦理	急水溪 河口區 域

功能 分區	編號	管理規定	備註
	其他 (海域)	1. 漁業養殖依漁業法及各主管機關公告事項管理。 2. 依農委會漁業署規定之捕撈鰻苗管理規定及依地方宮廟相關習俗規定。 3. 廢棄漁具應管理或回收，不應隨地放置。 4. 禁止沙灘車登沙洲。	王爺港 汕東側 變遷線 現況以 西區域
	其他 (潟湖)	1. 漁業養殖依漁業法及各主管機關公告事項管理。 2. 廢棄漁具應管理或回收，不應隨地放置。	王爺港 汕東側 變遷線 現況以 東區域